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g Lee Development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榮利營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39)

財務資料更新

本公告乃由榮利營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其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報告年度」)的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及本公司目前可得的資料，本集團預計於報告年度錄得不少於700百萬港元的收入，較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上一年度」)的收入526百萬港元增加不少於33%。根據董事會可得之最新資料，上述增加主要由於若干關鍵項目進展良好。預計報告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將不少於50.0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76.9百萬港元減少不多於35%。就董事會所深知，這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i)於報告期間因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產生的開支增加；及(ii)僱員花紅以及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本集團進一步提升經營管理能力所致。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及目前可得的資料而作出，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或審閱。因此，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的有所不同。有關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財務業績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將於本公司報告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中披露，該公告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於2025年6月底前後刊發。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不要過度依賴該等資料，且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榮利營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姚宏利

香港，2025年6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姚宏利先生、姚宏隆先生、陳魯閩先生及謝嘉穎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尚海龍先生、符合先生及梁偉雄先生。